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寶儒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X48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1986159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986159_115學年度全民原教研習-原住民族自然科學與文化智慧假日電影院計畫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「115學年度全民原教研習-原住民族自然科學與文化智慧假日電影院計畫」，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（下稱原教中心）115學年度整體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以原住民族知識為基礎，規劃辦理「飛吧！熊鷹」電影分享暨映後座談，透過影像探討傳統羽飾倫理規範與現代生態保育等議題，深入理解原住民族文化與環境教育，促進現代科學與原住民族傳統知識體系之對話與創新，增進族群認識並消弭偏見，落實全民原教教育，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對原住民族知識體系、原住民族文化、自然生態有興趣之新北市民眾。

（二）參加人數：以100人為限。

（三）研習地點：真善美劇院（臺北市萬華區西門里漢中街116

號)。

(四)研習日期及時間：115年11月21日(星期六)下午2時至下午5時。

三、報名事項及方式：

(一)即日起至115年10月30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。

(二)連結填寫報名表單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G8chFJueZbe_M9NKYpz4iQCk4M840AbaWPKK0tvD04Qhggw/viewform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若當日不克出席，請務必提前來電原教中心以利名額遞補作業。

(二)為配合活動開始時間及尊重與會人員，請務必準時入場。

五、本局同意核予參加老師公假參加研習。

六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原教中心陳組長，(02)22835183分機15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副本：新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(原住民族語文輔導團國小組)、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(原住民族語文輔導團國中組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